

证券代码：874550

证券简称：奥立思特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 常州奥立思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4 月 29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江苏省常州市钟楼区新闻街道新龙路 121 号公司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李江澎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6,183,242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6901%。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列席 8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0 人，列席 0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5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6-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6,183,24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事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股东会审议《关于〈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6-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6,183,24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

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事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股东会审议《关于〈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6-005）。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6,183,24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事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为 2026-007）。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6,183,24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事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9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2026-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86,183,24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事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9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为2026-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86,183,24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事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9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为2026-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86,183,24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

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事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后续公司的投资项目资金需求较多，公司拟不进行 2025 年度权益分派。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6-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6,183,24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事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关于 2026 年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6-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6,183,24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事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

上市事项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有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9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有关事宜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26-01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86,183,24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事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十一）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 数	比例 (%)	票 数	比例 (%)
8.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84,492	100%	0	0%	0	0%
10.00	《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有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584,492	100%	0	0%	0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沈寅炳、李孟颖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二) 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出具的《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关于常州奥立思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常州奥立思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